

# 黃河向東日往西 群山面南水在北

有一首唐詩，文字顯淺，又無引用和典故，只收入小學課程，但竟被人讚為千古絕唱，而文中句子，更經常被人引用借喻。這首就是王之渙的《登鶴雀樓》：

白日依山盡，黃河入海流；  
欲窮千里目，更上一層樓。

此詩是唐代詩人王之渙僅存的六首絕句之一。他早年及第，曾任冀州衡水（今屬河北）縣主簿，不久因遭人誣陷而罷官，不到30歲的王之渙從此過上了訪友漫遊的生活。寫這首詩的時候，王之渙只有35歲。

此詩前兩句寫的是自然景色，但開筆就有咫尺萬里之勢。詩人在視野的盡頭，遙望那一輪落日，在樓前連綿起伏的群山中，冉冉西沉；目送流經樓前的黃河，奔騰咆哮、滾滾而來，流歸大海。

後兩句寫意，把哲理與景物、情勢融合得天衣無縫。「千里」、「一層」都是虛數，是詩人想像中的空間。「欲窮」、「更上」在詞語中包含了不少希望，不少憧憬。詩人受大自然震撼心靈，悟出樸素而深刻的哲理，能夠提醒人不要故步自封，努力向上，致力更上層樓。

無論遠景也好，理想也好，都要站得高，才可看得遠。這首五言絕句總共兩聯四句。兩聯都用對仗，一聯用正名對，一聯用流水對，

皆做到氣勢充沛，一意貫連。

儘管此詩含意深遠，鼓動人努力上進，畢竟文辭不深，除了主景鶴雀樓有歷史探索的資料外，好像也沒什麼可深究了，但偏偏有位國學大師、古典文化專家、大學教授級的老師，山長水遠地跑去考察一番。究竟他想看什麼？

## 重登名樓 未見美景

原來，這位老師是想知道當日在王之渙的眼中，究竟看到什麼。大家都知道，太陽在西邊落下的，正如所謂「日落西山」。那麼王之渙面向的，一定是西面了。但下句寫黃河入海，大家也都知道，黃河是由西向東，流入大海的。那麼王之渙面向的，是西面還是東面呢？究竟有沒有「長河落日」的圖景出現呢？

鶴雀樓，位處今天山西運城市的永濟古蒲州城外，歷來與黃鶴樓、岳陽樓和滕王閣並稱天下「四大名樓」。據史料記載，鶴雀樓建於北周時期，耗時14載，耗資無數。它有四簷三層，高30米，是當時長安城樓的5倍。

這鶴雀樓獨立中州，雄視天下，卻沒有軍用途。雖然它位處當時的北周和北齊交界線，但周邊並沒有任何軍事設施，除了高高地遠望着長安之外，根本沒必要建得那麼高、那麼雄偉。

據一些史學家分析，建造者宇文護之所以建此樓，是因他的母親被北齊所擄，他每日登樓東望，盼迎母

親。而最佳視角，正正是正南方和東南方。跟着的問題就是之前所提及的方向了。

鶴雀樓的正南方是中條山的餘脈，群山連綿，也可算是雄奇。只不過，山勢只伸延至黃河岸邊。而黃河這一段，在鶴雀樓邊，其實是自北向南流淌，要流到中條山背後才大轉一個90度的直角彎，變成由西向東。所以在鶴雀樓上，只會看到自北向南滾滾流淌的黃河，不會看到東流入海的黃河。

老師說，他在樓上看到的是黃河西岸，是陝西省渭南市大荔縣一片難得的平原和良田，最多只有一些丘陵，根本見不到高山。也就是說，在鶴雀樓上是不可能看到夕陽西下與群山輝映的景象。若說要有高山，那就要說到在西南方，40多公里外的華山，這已非目力所能及。

## 作者想像 並非實景

所以，「白日依山盡」中的「白日」，只是指太陽，而並非夕陽，這是在很多詩歌上都可以找到例證的。這句只可解作太陽的餘暉在遠處的山脈之中散落，而不是看着夕陽在兩山之間降下。那麼下句「黃河入海流」也只是作者的一些想像，和對時間、空間的一些理念。

作者登高放眼，不斷拓出愈益美好的嶄新境界。看到的河山，景象壯麗，氣勢磅礴，而作者後兩句：「欲窮千里目，更上一層樓。」就意境深遠，有積極



◆鶴雀樓原址位於山西蒲州。圖為1997年動工重建的鶴雀樓。資料圖片

探索和無限進取的人生態度。清代詩評家認為：「王詩短短二十字，前十字大意已盡，後十字有尺幅千里之勢。」

詩句看來只是平鋪直敘地寫出了這一登樓的過程，但其含意深遠。這兩句詩發表了一些議論，卻與前兩句寫景句承接得十分自然、十分緊密，從而把詩篇推向更高的境界。作者向讀者展示了更大的視野，包含了樸素哲理，成為了千古傳誦的名句，也使得這首詩成為一首千古絕唱。

◆雨亭（退休中學中文科教師，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）



文苑英華

## 持久努力翻黏土 腳踏實地終成功

中華文化以「勤勞」為美德。如果說中國人在眾多民族之中，屬於數一數二勤勞的，相信沒有太多人會反對。

筆者小時，常聽到一些勸人努力的文言古訓，例如：「少壯不努力，老大徒傷悲。」「莫等閒，白了少年頭，空悲切。」而在那個年代，每當子女考試成績欠佳，父母大多會怪責他們不夠努力，較少會把失敗歸咎於其他原因。——時至今日，才知道孩子可能是有特殊學習需要呢！

筆者在分析「勤」「勞」二字時，發覺非常有趣。

「勤」是形聲字，字義是辛勞，而且不是一般的辛勞，是特別辛勞。「勤」的部件從「堇」，取其音，亦取其黏土之意；而「勤」的部首從「力」，力代表農具。部首、部件合起來創造出來的畫面，便是用力把黏土翻起，非常花氣力，非借助農具來動土不可——用這個畫面來表達「勤」，不是很傳神嗎？

「勞」為會意字，金文「勞」字上面

從兩個火字，下面從心字，表示因家中失火而心急如焚。後來篆書之「勞」字以力字取代心字——這個更換也算合理，家中失火了，還不趕快用力撲救嗎？綜合金文、篆書的意思，「勞」字既有勞心之意，也有勞力之義。

十二生肖之首是老鼠，排行第二的便是牛了。傳說在天地未有之先，只有混沌，混沌是一團氣，貌似一隻巨蛋；老鼠咬了混沌一口，混沌隨即發生變化，天地便因此形成了——老鼠開闢了天地，也開始了時間，排行在十二生肖之首，十分合理。天地形成之後，下一個任務便是開墾大地了，誰來擔起這個重責呢？不就是象徵勤勞的牛嗎？

不知何時開始，開始有人看不起勤勞而崇尚巧智，批評勤勞的人像隻牛，彷彿勤勞的人好像低人一等——就連牛也被連累了，白白被人醜化了。

筆者學校積極培養同學六個應付挑戰的習慣，持久努力便是其中之一了。

在教學方面，筆者學校為同學預備

了一系列的精選題目，鼓勵同學深入鑽研，逐題逐題來「征服」，一分一分來積累。又把「一日一錢，千日千錢」這句說話改成「一日一題，千日千題」，提醒同學憑「錙銖木斷，水滴石穿」的精神，「持久努力」地達至成功。結果，合格率提升了，平均分也提高了。

在體育比賽培訓方面，筆者學校引入了「人一能之己百之，人十能之己千之」這句文言古訓，鼓勵同學憑努力改進技術，提倡不打「天才波」，不求「僥倖勝」——踏踏實實，全力以赴，發揮真正的體育精神。

近年來，有些人鼓吹年輕人「躺平」，努力誤導他們，叫他們相信努力是不會有結果的。其實，鼓吹這種行為本身就是一種努力，努力地叫人不去努力，聽來是不是很諷刺嗎？

希望我們的下一代仍堅持勤勞的重要，學習持久努力，堅信「不是不可能，而是尚未」，只要努力，成功只不過是時間的問題。

◆盧偉成MH校長，筆名孺子驢，播道書院總校長、香港教育領導協會主席、新城電台親子節目《人仔細細》嘉賓主持、中國文化研究院學科顧問，致力在中、小學推行中華文化教育，並把中華文化價值觀之學習滲透於各個校園生活環節中。

逢星期三見報

思辯任我行

## 運用實際情況 弱化對方論點

辯題的類型，我們早前提過有應然、比較、實然三大類；但有同學可能有疑問，有一種辯題形式經常出現在辯論場，是屬於上述哪一類？這種形式就是「X利多於弊」。開宗明義先簡單回答一下，「利多於弊」形式屬於三大類的「比較性」辯題，而這個屬性界定很重要，我們下面會再討論。

由於「利多於弊」的普遍性，我們今天就用一條簡單的比賽辯題作為例子，談談處理這種辯題的一些要點。辯題為「網購消費的興起對消費者消費生活利大於弊」。在處理這類辯題時，我們先要小心兩大誤區。

### 誤解題型易失焦

第一個誤區：誤把「利大於弊」當作「應然性」辯題。如之前提過，不同的辯題類型意味着不同的論證/反證要求。有時候，如果我們誤解了辯題類型，往不太有效的方向去論證，就會失去焦點，甚至徒勞無功。所以，我們不要把辯題當作應然性。即是我們要討論的是

比較分析X的利弊，而非X是否應該存在或推行。例如這條辯題，我們要討論的是「網購消費的興起對消費者消費生活的「利」與「弊」，進行比較，而非「網購消費的興起」是否「應該」存在。因為一件事物的「利弊」，與其是否「應該」存在不一定有直接關係。所以，當正方一直在反問：「如果弊大於利，為何現在網購這麼流行？」這種問法就是誤導了討論方向，一件事物的存在不代表它就不是「弊大於利」。

### 利弊屬比較問題

相對而言，我們要把「利大於弊」視為「比較性」辯題去處理。也即是說，我們要就如何衡量「利」「弊」設計一個比較準則。在這條辯題中，已明確了比較的對象是「消費者消費生活」，所以準則也要緊扣這個對象，如果提出其他準則，如「有助促進消費市場競爭」，這樣就離題了。

第二個誤區是「利大於弊」不等於「有利無弊」或「有弊無利」。如果大

家明白這是比較型辯題，就可以理解「利」與「弊」之間不是非此即彼的關係。現實上的事物都是有有利有弊的，只有利或只有弊的題目根本不會出現在辯論場上。

所以，如果我們是反方，也不必完全否定利處，甚至為了否定利處而作出牽強的推論。如我們不能為了否定網購的便利性，而說網購的便利必然會導致過度消費。

要處理這種「有利有弊」的情況，我們應更精準地用實際情況去「弱化」對方的論點。第一個方法是回到「準則」，例如反方可以緊扣「消費生活」的準則，尤其是「健康、理性」消費，用以弱化正方「便利」的利處。第二個方法是提出補救方法，如正方要反駁反方「過度消費」的弊處，可以提出現在很多網購平台都有「7天無條件退貨退款」的措施，減少衝動消費的弊處。

比賽片段：
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WLTFR1U6wv0>

◆任遠（現職公共政策顧問，曾任職中學、小學辯論教練，電郵：yydebate@gmail.com）

## 古文解惑

隔星期三見報

### 莊公寤生遭母棄 古人風俗不稱奇

今人讀《春秋》，如果不與《左傳》合觀，恐怕難得真義。例如《春秋》記載魯隱公元年一椿發生在鄭國的重大事件，僅曰「鄭伯克段於鄆」六字，連誰是「鄭伯」與「段」也沒交代，經文簡略得令人莫名其妙。本篇起，筆者將與大家導讀《左傳》此則故事，講述其中意義：

初，鄭武公娶於中，曰武姜。生莊公及共叔段。莊公寤生<sup>①</sup>，驚姜氏，故名曰「寤生」，遂惡之。愛共叔段，欲立之，亟<sup>②</sup>請於武公，公弗許。

及莊公即位，為之請制。公曰：「制，巖邑<sup>③</sup>也，號叔<sup>④</sup>死焉。佗<sup>⑤</sup>邑唯命。」請京，使居之，謂之京城大叔。

祭仲曰：「都，城過百雉<sup>⑥</sup>，國之害也。先王之制，大都，不過參國之一<sup>⑦</sup>；中，五之一；小，九之一。今京不度，非制也，君將不堪。」公曰：「姜氏欲之，焉辟害<sup>⑧</sup>？」對曰：「姜氏何厭之有<sup>⑨</sup>！不如早為之所，無使滋蔓。蔓，難圖也。蔓草猶不可除，況君之寵弟乎？」公曰：「多行不義，必自斃<sup>⑩</sup>，子姑待之！」

同樣是自己親生孩子，姜氏僅因莊公逆生而受驚，便將之命名「寤生」，從此厭惡不已，只偏愛次子「段」，似乎太不近人情。但如果從古人有關生產的風俗文化來看，似乎也並非怪事。

據《史記·周本紀》及《詩經·生民》所載，周人的始祖姜嫄本來無子，結果竟在野外踏上巨人腳印而懷孕，後誕下后稷。雖然生產過程非常順利，但姜嫄「以為不祥」，將孩子命名為「棄」，再三棄養。又《左傳·襄公二十六年》記，「宋芮司徒生女子赤而毛，棄諸堤下」，謂女嬰因滿身通紅且長滿毛髮，被家人「以異見棄」。《史記·孟嘗君列傳》記，田文「五月五日生」，父親根據當時風俗，相信「五月子」將不利其父母而棄養。在《新約聖經》中，處女瑪利亞受聖靈感孕而生耶穌，最初也曾被未婚夫約瑟懷疑及嫌棄，幸得天使顯靈啟告真相，始安然無事。

由此可見，古人在生育上有許多風俗，如過程中出現異樣，往往會被父母視為不祥而棄養。鄭莊公逆生而「驚」姜氏，相信也體現了這方面的文化意義，非同小可。寤生最終能夠逃過一劫，順利繼位，亦不可不謂幸運也。

### 譯文

起初，鄭武公於中國娶妻，名武姜，生了莊公和共叔段。莊公出生時逆產，姜氏感到驚嚇，故命名他為「寤生」，並因而厭惡他。姜氏喜愛共叔段，想立他為太子，屢次向武公請求，武公沒有答應。

等到莊公即位，姜氏為共叔段請求以制作為封邑。莊公說：「制地勢險要，號叔曾死在那裏。其他邑地，都可從命。」姜氏改而請求京邑，莊公就讓共叔段住在那裏，稱為京城大叔。

祭仲說：「凡是都邑，城牆超過三百丈，就會成為國家的禍害。先王規定的制度：大的都邑，不超過國都三分之一；中等的，不超過五分之一；小的，不超過九分之一。如今京邑不合法度，與先王之制不同，國君您將很難受。」莊公說：「姜氏想要這地方，怎可能避害呢？」祭仲回答：「姜氏怎會滿足！不如早為他安排個地方，不要再讓其勢力滋長蔓延下去。一旦蔓延，就難以對付了。蔓延的野草尚且難以除掉，何況是您那備受寵愛的弟弟呢？」莊公說：「多做不義的事，必然自己跌跤。你姑且等着吧。」

### 註釋

- ① 寤生：逆生，指出生時腳先出，母親難產。
- ② 亟：屢次。
- ③ 巖邑：巖，巉巖。邑，古代諸侯的封地。制邑四面山勢巉巖，故曰巖邑。
- ④ 號叔：東號末代國君。
- ⑤ 佗：同「他」。
- ⑥ 雉：量詞，長三丈高一丈為一雉。
- ⑦ 參國之一：參，同三；國，國都；國都的三分之一。
- ⑧ 焉辟害：辟，借為「避」，躲避。害，禍害。
- ⑨ 何厭之有：猶言「有何厭」，意即怎會滿足。厭，滿足。
- ⑩ 斃：踣，猶言跌跌倒下。斃為「弊」字異體。

◆謝向榮教授  
香港能仁專上學院文學院院長

